

風險因素

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編纂]前，應審慎考慮下文所載風險因素以及本文件載列的所有其他資料。任何該等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編纂]的[編纂]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本文件載有若干有關我們的計劃、目標、期望及意向且涉及風險與不明朗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我們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文件所討論者有重大差異。可能導致或引致該等差異的因素包括下文及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討論者。

與我們的業務及營運以及[編纂]有關的風險可分為四大範疇，即(i)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ii)與於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iii)與[編纂]及我們的股份有關的風險；及(iv)與本文件及其他來源中所作聲明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與客戶的所有合約均就個別項目基準訂立。倘我們未能持續獲得新合約，我們的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日後可能無法獲得項目或將我們的增長或盈利能力保持於過往水平

我們與客戶的關係主要建基於特定項目的合約。我們按個別項目基準向客戶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屬非經常性質。由於我們並無與客戶訂立任何長期合約安排，我們須不時尋求招攬及訂立新合約。除直接向客戶提供報價外，我們也透過公開招標及邀請招標取得合約。我們於業績記錄期的中標率起伏不定。我們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公開招標中標率分別為50.0%、0%及25%，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邀請招標中標率分別為33.3%、40.0%及0%。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繼續獲得新合約或維持或增加我們目前與現有或潛在客戶開展業務活動的水平。通常難以預測我們會否或何時取得新合約，此乃由於其視乎多項因素，例如潛在客戶的實際業務需求、市況、融資安排及政府政策。此外，由於我們提供的乙醇生產系統使用壽命一般相對較長，除客戶要求對系統進行若干提高效率及功能性的臨時升級工程外，彼等在短時間內一般並無重複升級或更換整套乙醇生產系統的需求，因此我們更加難以與現有客戶訂立連續合約。倘我們無法持續物色到新客戶及獲得新合約，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保持或提升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且任何客戶均可能隨時與我們終止業務關係。倘在向客戶獲得新項目方面出現任何重大困難、向客戶取得的項目被終止或其數目或合約價值大幅減少，均可能使我們的收益及溢利大幅減少。

風險因素

中國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或法律及監管環境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可能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下跌

於業績記錄期，本集團的大部分客戶均位於中國，且本集團大部分服務均於中國市場交付。於業績記錄期，來自中國客戶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54.4百萬元、人民幣233.9百萬元及人民幣379.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總收益的99.0%、93.6%及95.3%。儘管中國經濟於過往經歷增長，惟增長速度近期一直放緩，且概不保證中國經濟將繼續增長。倘中國經濟衰退，下游行業(包括酒精飲料行業、乙醇燃料行業及工業化學品行業)對乙醇的需求可能減少，可能繼而導致乙醇生產商對乙醇生產系統的需求減少。另一方面，根據國家能源局於2017年9月宣佈的E10政策，E10燃料的強制使用將於截至2020年前推廣至全國，導致乙醇燃料產能大幅擴充。然而，概不保證中國政府日後將繼續保持乙醇燃料優惠政策。倘中國政府決定限制乙醇生產以控制原料價格或實施額外監管控制，從而限制新行業參與者日後進軍乙醇行業，可能導致對我們乙醇生產系統的需求減少。

中國政府於監管產業發展及指引中國各行業發展趨勢上繼續發揮重要作用且本集團的業務依賴中國政府的監管支持。倘中國政府改變其經濟政策並將乙醇生產行業的資源轉移至支持其他行業增長，或控制用於生產乙醇的玉米庫存使用量以保障糧食安全，則可能會令對我們乙醇生產系統的需求下降。根據灼識諮詢，於2016年之前，為確保玉米價格及食物安全，中國政府實行玉米庫存政策，據此，由於對食品價格及安全的關注，中國政府限制用於乙醇燃料生產的玉米數量。由於玉米為生產乙醇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建造乙醇生產廠房的審批受嚴格控制。由於2013年至2015年期間市場環境低迷，我們於2013年至2015年所獲得合約的總值整體上低於業績記錄期所獲得合約。另一方面，由於國家能源局於2017年9月頒佈E10政策，中國的乙醇燃料產量於2017年及2018年分別攀升17.0%及39.6%。概不保證中國政府日後將繼續保持上述優惠政策或再度推出任何限制政策(如玉米庫存政策)。行業內政府政策的任何重大變動可能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

風險因素

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公眾對乙醇燃料的看法及彼等選用燃料的偏好。概不保證公眾對乙醇燃料的看法會否改變，以及較使用乙醇燃料而言，彼等會否更傾向使用傳統燃料。此外，概不保證中國政府會否對乙醇生產行業施加更嚴格的控管，如通過實施新法律或法規以規管新參與者的進入，及未有頒佈新法律或法規以規管乙醇生產行業。因此，倘中國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或法律及監管環境出現上述重大不利變動，均可能對中國的整體經濟增長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而影響實施全國強制使用E10燃料的效率或須延期實施，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減少並使我們的項目被推遲或取消，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石油價格及汽油價格法規的變動以及石油價格長期處於極端低位可能會削弱我們乙醇燃料生產系統的吸引力

根據灼識諮詢，(i)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已將石油的最低交易價格定為40.0美元／桶以作為釐定中國汽油價格的基準；及(ii)根據國家能源局，乙醇燃料價格約為中國汽油價格的0.9倍。由於石油價格為汽油價格定價因素之一，於中國佔其成本約三分之一，因此石油價格與乙醇燃料價格息息相關。該等政策可保障汽油價格與乙醇燃料價格維持在穩定的範圍內而不受石油價格波動的影響。根據灼識諮詢，儘管該等政策自採納以來並無進行修訂、暫緩或終止，但倘中國出現任何極端經濟衰退或政治危機，或倘石油價格長期維持於極端低位該等政策可能會在重大方面進行修訂、暫緩甚至終止。假設概無其他有利因素支持乙醇燃料價格，倘上述政策(尤其是釐定中國汽油價格的石油最低交易價)出現任何重大變化，石油價格長期處於極端低位將對中國汽油價格造成不利影響，而繼而可能會或會對乙醇燃料價格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削弱我們的乙醇燃料生產系統業務及財務表現。

有關乙醇燃料價格對本集團影響的假設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 乙醇燃料價格對本集團影響的假設分析」一段。

我們在收取應收賬款及進度付款時可能面臨客戶延期或拖欠付款的情況，而有關延期或拖欠或會導致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出淨額

就我們的服務項目而言，項目擁有人通常參照於特定里程碑已完成工程的百分比向我們支付進度付款。根據我們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當服務項目達到相關合約訂立的若干階段時，我們將按步獲支付一部分合約價值。客戶向我們付款的里程碑階段一般包括(i)簽訂合約；(ii)設備交付至客戶的項目場地前；(iii)設備安裝及簽發項目竣工報告完成後；及(iv)保修期屆滿，保修期通常為客戶發出項目竣工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視乎各項目的需要而定，我們或會同意客戶於各個里程碑之間向我們支付進度付款。在收到項目擁有人各里程碑的付款前，我們不時需要投入現金及其他資源以支付項目產生的若干開支。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客戶將根據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履行其合約義務並準時悉數支付我們向其提供服務的款項。客戶延遲繳付進度付款可能大幅增加我們對營運資金的需求。倘客戶拖欠或延遲付款、無力償債或因其他原因無法或不願按時清償其未付款項甚至拒絕付款，亦可能影響我們的流動資金，及減少我們可作其他用途的資本資源。我們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4.0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經營活動現金流量」一段。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可能會削弱我們作出必要資本支出的能力及限制我們的經營靈活性，並對我們滿足流動資金要求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根據合約就我們所招致的損失提出索償，但此類糾紛一般需大量時間、資金及其他資源方可解決，而結果卻並不確定。概不保證客戶將按時向我們支付進度付款或向我們付款，或不保證我們將能夠有效管理因有關付款延遲而產生呆賬的水平。因此，我們的流動資金可能受到限制，壞賬水平可能上升，因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較低

我們於向客戶收取進度付款時可能出現困難。儘管我們通常不會給予客戶信貸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為出具相關發票的日期，概不保證客戶將準時完成驗收檢查及準時結算進度付款。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96.8百萬元、人民幣18.2百萬元及人民幣11.1百萬元。截至2017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4.9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為人民幣0.3百萬元。我們無法保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或預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變動。倘我們無法收回應收款項，可能對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造成不利影響及可能對未來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客戶信貸風險，而我們能否收回合約資產受不明朗因素所限

合約資產指我們就已完成但未開票的合約工程收取費用的權利。該等權利須待我們日後達成特定合約里程碑的表現後方為有效。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所有合約資產均可根據特定里程碑開票。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合約資產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人民幣5.3百萬元、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確認減值虧損分別約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0.6百萬元及人民幣2.8百萬元。於項目週期內，客戶的財務狀況可影響其按時付款的能力。客戶就我們已產生重大成本的項目向我們拖欠付款，而開支可影響我們收取合約資產的能力，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流動資金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以及來自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不確定性，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須作出存出固有不確定性的判斷及假設

我們部分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量。就財務報告而言，該等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計量基於(其中包括)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可觀察」的程度而分類為第1、2或3級。分類為第1及2級的金融負債公平值按可觀察價格及輸入數據釐定，而第3級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按估值技術及多項輸入數據假設釐定，有關假設不可觀察及內在涉及若干程度不確定性。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的第3級金融負債包括可換股票據，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一節。於2019年12月31日，可換股票據公平值為人民幣11.8百萬元。我們的管理層使用加權情景法釐定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加權情景法包含貼現率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及從聯交所取得[編纂]批准的可能性。有關我們第3級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計量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5。該等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變動將影響我們金融負債的估計公平值，導致會計估計不確定性。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可能影響及導致我們所使用估計的不利變動，繼而影響該等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該等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一般經濟狀況、市場利率變動及資本市場穩定性。任何該等因素以及其他因素或會導致我們的估計偏離實際結果及導致我們的金融負債公平值大幅波動。

我們使用的估值技術可能涉及大量管理層判斷及內在不確定，並可能導致重大調整，繼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無形資產出現減值，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無形資產為人民幣18.3百萬元，主要包括我們專利的資本化開發成本。尚未準備使用的開發成本及使用年限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彼等可能已減值，則應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於業績記錄期，我們並無為無形資產帶來任何減值虧損。倘我們將來產生任何無形資產減值虧損，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須提供的履約保證金可能令我們面臨信貸風險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已獲授合約價值(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330.8百萬元的合約(即項目136)，據此，我們須按合約支付前期付款人民幣78.0百萬元，以保證履行合約。於2019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按金為人民幣78.0百萬元。倘客戶在我們履行合約責任後延遲解除履約保證，則可能增加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或現金流量壓力。倘我們的客戶面臨財政困難或無法或完全無法及時向我們解除履約保證金，則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競爭激烈的行業經營，且我們未必能夠保持競爭優勢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2019年所產生收益計，我們在中國乙醇生產系統行業排名第一，市場份額約為10.8%。市場上的其他乙醇生產系統供應商可能擁有更多經驗、專業知識、技術訣竅及財務能力以利用定價策略及其他服務獲得競爭優勢。有關行業競爭格局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倘我們客戶經營所在的市場的經濟狀況出現任何變動或變差，或倘我們的競爭對手向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項目價格或採用更進取的定價策略以增加其市場份額，或能夠以更優越的表現交付項目，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需要視乎市場狀況及現行情況而考慮探索或擴張至新市場。

概不保證我們的競爭對手不會提升其競爭力或我們將會成功從競爭對手搶佔市場份額或進軍新市場。我們的競爭對手或能夠更迅速應對不斷演變的客戶偏好、行業趨勢或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在此情況下，我們將需要投入額外時間及財務資源以向我們的現有及潛在新客戶推廣我們的服務或進軍新市場，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積壓合約所呈報的預期收益金額未必能產生實際收益或轉變成溢利，因此並不反映我們的未來經營業績

積壓合約數據為我們對根據已生效服務合約條款的有待完成工程合約價值總額的估計。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我們的項目 — 積壓合約」一段。積壓合約並非公認會計原則所界定的計量，且積壓合約未必反映未來經營業績。我們釐定積壓合約的方法未必可與其他公司釐定積壓合約所用的方法相比較。項目或其他交易的合約價值指假設我們根據合約條款履約而於截至相關日期預期收到的款項。於2020年4月30日，我們積壓服務合約中的合約總值(不含增值稅)為人民幣535.1百萬元。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4月30日，我們已訂立11份服務合約，合約總值為人民幣86.4百萬元。然而，有關積壓合約數額乃假設相關合約將根據其條款及時間表獲全面履行而得出。我們的

風險因素

服務合約可能面臨對手方取消項目或變更指令或時間表或可能影響項目進度的其他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項或多項大型合約被取消或變更指令或時間表或出現不可抗力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積壓合約造成即時重大影響，並可能降低我們積壓合約的金額以及我們實際能夠產生的收益及溢利，對我們的營運資金造成壓力。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客戶不會對合約進行任何重大修訂、終止或取消，上述情況均會對我們的積壓合約以及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亦無法保證可根據合約條款完全履行合約而並無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原因出現任何延誤或缺陷。另外，我們無法保證訂單中預計的收益會及時變現，或可能根本不會變現，或即使變現收益亦無法確保會產生溢利。

我們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設備，且我們未必能夠獲得質量或價格可接受的原材料及設備的穩定供應，因而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主要從事提供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我們須採購屬於項目建設一部分的合適原材料及設備。因此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我們能否按商業上可接受的價格及條款及時取得數量充足的優質原材料及設備(如鋼板、鋼管及標準組件)。原材料及設備成本組成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重大部分，且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原材料及設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32.6百萬元、人民幣140.2百萬元及人民幣229.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銷售成本總額的73.7%、79.0%及79.3%。

我們有定期更新的合資格供應商名單，我們向彼等採購原材料及設備。儘管如此，當我們需要採購時未必始終有現成的合資格供應商進行供應。於業績記錄期，我們並無與供應商訂立任何長期協議，並按個別項目與供應商磋商價格。倘我們無法採購相關原材料及設備，我們可能無法向客戶提供綜合服務，且我們或須延遲或以高於預期的價格採購相關原材料及設備。倘我們無法及時物色到任何替代來源或根本無法物色到替代來源，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未必能夠監察供應商的原材料質量。倘原材料質量不符合我們的質量標準，我們綜合服務的質量可能會受到影響，進而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令我們面臨潛在訴訟及損害賠償申索的風險。

我們委聘勞工分包商以協助執行我們的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項目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通常會委聘勞工分包商按個別項目進行若干手工及輔助作業，務求節省定期保留大量自僱勞工的薪金及管理開支。有關上述安排的更多詳細資料載於本文件「業務 — 供應商 — 勞工分包商」一段。於業績記錄期，我們的分包成本分別為人民幣36.1百萬元、人民幣28.2百萬元及人民幣52.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20.1%、15.9%及18.1%。

風險因素

我們有定期更新的合資格勞工分包商名單，並按個別項目與彼等訂立協議。然而，當我們有需要進行手工及輔助作業時，未必隨時有現成的合資格勞工分包商。倘我們無法委聘及挽留合資格勞工分包商，或彼等無法及時提供服務，我們完成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項目的能力可能被削弱。倘勞工分包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提供合約所要求的服務，我們或須延遲或從其他地方或以高於預期的價格獲取勞工服務，因而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影響。

分包成本大幅增加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除此之外，我們亦可能無法如同對自身員工一樣直接有效地監察該等勞工分包商的表現或控制其質量。倘我們未能監察勞工分包商的表現，或倘彼等違反任何有關健康及安全事宜的法律、規則或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其他法律責任。我們亦面臨勞工分包商或其僱員不履約、延遲履約或表現欠佳而使我們延遲交付工程的風險。我們亦可能因計劃延遲或勞工分包商進行的工程存在任何缺陷而產生額外成本。該等事件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財務表現及聲譽造成影響，並引致訴訟或損害賠償申索。此外，即使我們有權就勞工分包商的行為或疏忽而招致的損失獲得其彌償，我們的聲譽可能受到負面影響，且我們獲全面彌償有關損失的可能性亦將取決於其財務資源。倘我們無法收回有關損失，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對我們的項目成本作出估計，倘未能準確估計項目成本及／或任何服務項目延遲完成均可能導致成本超支或甚至導致虧損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的大部分合約為固定價格合約。根據該等合約，我們同意按固定價格向客戶提供我們的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

然而，我們能否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及合理的利潤率獲得服務項目可能受多項因素影響及釐定。我們的管理層根據其行業經驗並參考多項因素(如原材料的供應情況及成本、項目時間表、分包成本、勞工成本、地理位置、項目場地狀況以及項目的複雜程度及規模)而釐定合約價格。除非我們能夠與客戶協定價格調整，否則幾乎所有該等因素均為我們無法控制，且我們可能需要承受任何意料之外的項目成本增加。倘我們未能在開始時準確估計項目成本或出現任何不可預見因素以致任何成本上漲，且無法根據相關合約條款將成本增加轉嫁予客戶，則我們可能出現成本超支，並將導致項目利潤率下降或甚至出現虧損。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目前及日後的服務項目不會出現成本超支或延誤。倘出現成本超支或延誤，我們的成本可能超出預算，因而可能減少或降低我們項目可能產生的溢利，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以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有關產品、原材料及設備價格波動以及分包成本波動的風險

就我們的乙醇生產系統技術綜合服務而言，我們通常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原材料及設備及將若干手工及輔助作業分包予第三方勞工分包商。我們一般並不與供應商及勞工分包商訂立長期合約。我們通常視乎個別項目的要求及規格就具體項目與供應商及勞工分包商訂立合約。有關合約的最長期限通常為個別項目的時長。原材料及設備價格及分包成本增加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當原材料及設備價格以及分包成本達一定價格水平，繼續從事若干項目將可能減少溢利甚或變得無利可圖。

我們可能因我們向被或須受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及其他相關制裁部門經濟制裁的若干國家提供任何服務而受到不利影響

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聯合國及澳洲)透過行政指令、立法或其他政府途徑對該等國家及地區或對該等國家及地區內的目標行業界別、公司或人士組別及/或組織實施經濟制裁的措施。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向位於俄羅斯及緬甸的客戶提供服務。尤其是，由於俄羅斯在克里米亞的行動被許多國家政府及政府組織視為非法，其一直受到各種制裁措施，包括美國於2018年採取的額外制裁措施。此外，位於俄羅斯與烏克蘭之間的克里米亞地區受到全面國際制裁，而儘管我們於業績記錄期並無在克里米亞進行任何業務交易，我們於2018年及2019年在俄羅斯有經營業務。我們於2018年及2019年來自俄羅斯及緬甸的業務活動的總收益為人民幣16.0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佔我們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的6.4%及0.2%。於業績記錄期，俄羅斯及緬甸受到針對性制裁。有關我們於受制裁國家的業務活動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受制裁國家的業務活動」一段。

我們無法預測美國聯邦、州或地方層面的政府政策之詮釋或實施，或歐盟、聯合國或澳洲或其他適用司法權區機關有關我們或聯屬人士於該等國家或更廣泛第三世界目前或未來活動的任何政策之詮釋或實施。倘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機關裁定我們的任何活動構成違反其所實施制裁的行為，則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由於制裁計劃可能隨時間而演變，新要求或限制可能會生效而加大對我們業務活動的審查力度，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視為違反制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受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的司法權區及/或其他司法權區管轄的投資者將願意對我們進行投資，或彼等將不會出售其投資，這或

風險因素

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任何客戶日後成為國際制裁的目標，我們可能因潛在國際制裁風險而須終止與該等客戶的業務。在該等情況下，我們的財務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在海外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向位於海外國家(如加拿大、俄羅斯、印尼及其他國家)的客戶提供服務。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我們來自海外國家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及人民幣18.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的1.0%、6.4%及4.7%。我們的海外收益將使我們面臨與在海外國家及地區經營業務有關的各種風險，可能包括(其中包括)：

- 外國參與者的競爭增加或因缺乏對當地業務環境的認識而未能預測海外市場競爭格局的變化；
- 我們的知識產權在海外司法權區被侵犯；
- 政治風險(包括暴動、恐怖活動、戰爭、地區及全球政治或軍事緊張情勢及外交關係緊張或變動)可能導致我們的業務營運中斷；
- 經濟、金融及市場不穩定及信貸風險；
- 與遵守各種繁雜的國內外法律、條約及法規以及根據該等法律、條約及法規執行補救措施相關的困難及費用；
- 針對中國公司的經濟制裁、貿易限制、歧視、保護主義或不利政策；
- 外匯管控及波動；
- 文化及語言困難；及
- 我們經營業務所在的若干海外國家缺乏健全或獨立的法律制度，可能使我們在行使合法權利時產生困難。

任何上述因素均可能導致(其中包括)業務中斷及銷售虧損，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整體增長策略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未必能夠成功研發新技術

我們設有內部研發團隊以開發新技術或現有技術的新功能。有關我們專利技術應用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2.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段。我們業務的成功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持續及時通過研發開發新技術應用及推出新解決方案設計以迎合客戶的要求。我們可能須投入額外時間及資源以為解決方案設計開發新技術應用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要求。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總額包括已資本化及支銷的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8百萬元、人民幣6.7百萬元及人民幣7.4百萬元。然而，開發新的或經改良的技術或生產流程可能耗費時間且成本不菲。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研發項目將會帶來任何突破或有關研發項目的成果會滿足客戶的需求或引致任何可行的商業生產。倘我們在研發新技術方面無法獲得成功或倘我們無法將研發努力轉化為商業生產，則我們未必能夠收回我們的研發開支。

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改良及開發技術或產品而獲得更廣的市場認可度或在技術能力及質量方面比我們表現更佳。倘我們未能及時有效地改良現有技術或解決方案設計或推出新技術或解決方案設計以作出應對，我們未必能夠挽留現有客戶、提升競爭力或保持我們的市場地位。

任何競爭對手或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及保護該等知識產權產生的開支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在一定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持續通過研發開發新技術應用及推出新解決方案設計以迎合客戶的要求。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32項專利。有關該等專利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2.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 專利」一段。

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例如，競爭對手及其他第三方可能通過使用與我們相同的專利技術或開發與我們專利技術相似的技術，侵犯我們的專利。防止該等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十分困難。倘我們無法阻止該等未經授權使用，我們專有技術的競爭優勢可能會減弱或消失，從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通常依賴中國專利法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然而，知識產權保障的有效程度、執行效力及範圍並不明確。倘未來出現懷疑侵犯知識產權的行為，可能需要通過訴訟執行本集團的知識產權及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未來訴訟可能產生重大成本及分散資源。

未能維護有效質量控制系統或會令我們的業務受到不利影響

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的能力對我們的聲譽及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性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質量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是我們對客戶的首要保證。此需要我們採用嚴格的質量控制系統，我們需要投入一定的資金及人力資源以確保業務過程中的每一步均受到嚴格遵守。有關我們質量控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 — 質量控制」一節。倘我們無法維持有效的質量控制系統，可能會導致我們的服務需求減少，削弱我們在乙醇生產系統市場的競爭力。此外，我們可能面臨提供有缺陷、不安全或無效產品及服務的風險，使我們面臨各種責任申索或其他形式的訴訟，因此，我們的聲譽、業務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或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持續成功需要我們聘請及留聘主要管理及技術人員

我們業務營運的增長依賴我們高級管理團隊的持續服務。我們的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其姓名載於本文件「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一節)的行業經驗、專業知識及貢獻對我們的持續成功至關重要。倘我們失去本集團任何主要管理層成員或無法隨時培訓、招聘或留聘具有相同資格的人員，我們業務的管理及增長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成功依賴於我們培訓、招聘及留聘優質人才的能力，包括高級行政人員、業務發展人員、項目經理及主要合資格人員，彼等均具備開展我們的業務所必要及所需的經驗及專業知識。特別是，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有賴於我們過往能夠培訓、吸引及留聘的乙醇生產系統行業方面的合資格及經驗豐富的項目經理、研發及其他業務員工。該等人士可能會離開我們而投奔能夠為彼等提供更具競爭力薪酬待遇的競爭對手，或我們可能須大幅增加相關員工薪金以留聘彼等。

我們在中國經營業務，而中國整體上對人才的競爭激烈。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保持對開展我們的業務或進行其他企業活動所必要的足夠熟練人員，我們亦無法保證員工成本不會因熟練人員供應短缺而上升。倘我們未能培訓、招聘或留聘具備適當管理、技術或營銷專業知識的人員或持續保持足夠的人員，則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的未來增長及擴張可能受阻。

風險因素

我們未必能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

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載於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我們擴張計劃的實施面臨不確定性及風險。由於存在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對我們適用的規則及法規以及對我們產品的整體市場需求的變動，故概不保證我們將成功實施我們的擴張計劃或執行我們的增長策略，或我們的目標將全部或部分或有效達成。倘我們無法成功或有效地實施我們的擴張計劃及業務策略，我們日後的業務、盈利能力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我們將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倘我們未能準確預測實施業務計劃所需的時間、勞動力及成本，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業務需要若干批文、牌照及資格證書，未能續期任何對我們營運至關重要的批文、牌照或資格證書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我們須持有若干批文、牌照及資格證書以經營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已取得經營我們現時所從事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批文、牌照及資格證書。然而，大部分該等批文、牌照及資格證書須經有關部門檢查或核證，且僅於固定期限有效並須續期。有關我們經營業務而須取得的批文、牌照及資格證書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牌照、證書及許可證」一段。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於所有對我們業務至關重要的批文、牌照及資格證書到期時續期。倘我們無法取得及持有經營業務所需所有批文、許可證及資格證書，則我們的業務或會中斷或持續經營業務或會遭罰款及處罰，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訴訟風險

在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可能面臨或發起涉及項目擁有人、供應商及勞工分包商的申索。向我們提出的索償可能與涉嫌有缺陷或未完成工程、缺陷產品、人身傷亡、對財產的損毀或破壞、違反保證條款、延遲完成項目工程、終止合約或延遲向供應商或分包商付款的責任有關。申索及指控可能涉及實際損害及合約協定的算定損害賠償。倘我們被認定須對任何申索負責，且我們的財務報表中並無就有關事宜設立儲備，則我們的盈利將蒙受損失。我們向項目擁有人發起的申索包括就項目延誤及最初工作範圍變動而導致產生超出目前合約預算的額外成本而作出的申索。倘我們面臨或發起的申索未能通過磋商解決，則通常需要進行漫長且昂貴的訴訟或仲裁程序。對我們作出的指控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法律訴訟中對我們不利的判決或結果可能使我們聲譽受損並損害我們日後的合約獲授情況及業務的前景。

風險因素

我們享有中國政府的若干稅務優惠。該等稅務優惠屆滿或變更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中科天元根據相關法規於2016年12月向主管機關取得及於2019年12月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根據其當地稅務機關發出的批文，中科天元作為高新科技企業可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然而，倘中科天元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到期時未能續期，或我們因調整或其他相關所得稅法律及法規而無法享有目前享有的稅務優惠，且我們無法享有該等法律法規項下的任何優惠企業所得稅率，則中科天元的企業所得稅率可能會上升，而企業所得稅率的上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有關外匯條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施加罰款或其他負債

我們過往已對離岸實體分派股息而並無遵守有關外匯管制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有關該不合規事件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違規情況」一節。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行政處罰法第29條及誠如我們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違法行為在兩年內未被發現的，不再給予行政處罰。上述期限從違法行為發生之日起計算。違法行為有連續或者繼續狀態的，則有關期限從違法行為結束之日起計算。中科天元已於2018年3月13日及2019年1月10日向本公司分派股息合共人民幣1,123,988元，當中並無遵守有關外匯管制的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於2018年3月13日及2019年1月10日的股息派付應被視為連續違法行為，且2019年1月10日仍處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內，就於2018年3月13日或之後的有關海外股息分派可能對中科天元施加的罰款將為相等於有關股息分派100%以下的金額，即人民幣1,123,988元。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相信有關不合規事件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新法律及法規詮釋將不會使我們、余先生、唐先生、姜先生、徐惠娟女士(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或周宏才先生(我們的副總經理)被相關政府機關就我們的過往違規情況施加額外處罰。有關新法律及法規詮釋以及對我們施加的額外處罰(如有)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於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中國乙醇行業監管制度的變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須遵守有關(其中包括)稅務、勞動標準、職業健康及安全及環保的一系列中國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實施情況涉及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我們無法預計中國法律制度的未來發展，包括任何新法律的頒佈、現有法律或詮釋或執行的變動，或國家法律對地方法規的凌駕性，以及其可能對我們產生的影響。該等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或其詮釋或執行的任何變動均可能增加我們的經營成本，繼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乙醇行業的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的任何變動，或我們根本無法遵守有關法律。此外任何新訂中國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或現有法律、法規、政策、標準及規定的任何變動亦可能限制及破壞我們的未來計劃並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倘無法控制，任何嚴重傳染病的爆發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不加以控制，任何嚴重傳染病(例如甲型流感(H1N1)、H5N1禽流感或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或伊波拉病毒)的爆發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以及中國的整體商業氛圍及環境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對國內消費以及可能對中國總體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產生不利影響。特別是，最近已爆發了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該疾病於2019年底於中國湖北省武漢市首次出現，隨後在於中國乃至全球範圍內擴展。中國政府隨後封鎖武漢市，以隔離該市，並隨之採取其他措施，包括旅行限制及臨時關閉企業在中國其他城市的辦事處。鑒於我們的運營及主要客戶均位於中國，倘COVID-19在中國蔓延加劇，我們的員工如感染COVID-19或被隔離或被限制出行，或我們的主要客戶如因中國COVID-19疫情惡化而被迫暫停其業務運營或我們的項目須延遲實施，則我們業務的正常運營及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重大干擾。

無法保證將來會否爆發其他疾病。倘中國政府採取更加嚴格的措施來防止該等疾病於未來的傳播，例如全面限制長時間工作及運輸，或倘我們的員工受到任何嚴重傳染病爆發的影響，則可能對原材料的採購或運輸造成不利影響，對我們加工廠的生產及項目實施造成干擾，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任何嚴重傳染病在中國的蔓延亦可能影響我們客戶的業務，導致對我們服務的需求下降。總體而言，任何流行病的爆發均可能導致本集團的業務遭受本集團無法預料的損失，並可能對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人民幣價值的波動可能對閣下的投資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一直並預期繼續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其面臨與人民幣匯率波動有關的風險。倘人民幣兌其他貨幣升值，[編纂]及任何日後融資[編纂]的價值(由港元或其他貨幣兌換為人民幣)將會減少，我們的業務發展因而可能由於集資金額減少而受到阻礙。另一方面，倘人民幣貶值，本公司的股息派付(於兌換以人民幣計值的可分配溢利後以港元派付)將會減少。因此，人民幣匯率的大幅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以及閣下股份投資的價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且中國政府的法律及法規可能影響獲取資金派付股息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且人民幣兌換成任何其他貨幣受到中國政府的監管。一般而言，外資企業獲准透過指定外匯銀行按照規定的手續要求為往來賬戶交易(包括向外國投資者分配溢利及派付股息等)將人民幣兌換成外幣。另一方面，對人民幣兌換成外幣用於資本賬戶交易(包括直接投資、貸款及證券投資等)的控制則更為嚴格，而有關兌換受到眾多限制。

本公司是於澤西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透過中國附屬公司經營我們的業務。因此，我們為向股東派付股息及償還任何境外債務而獲取資金時，或會受自中國營運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的影響，乃因派付股息須受到限制。倘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因政府政策或法規而無法派付股息，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及償還任何境外債務的能力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應付予外國投資者的股息及其出售股份的收入可能須按中國稅法繳付預扣所得稅

根據國務院頒布的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預扣所得稅率10%適用於中國稅務居民企業向「非居民企業」投資者(不包括個別自然人)(其並未在中國成立或在中國並無營業地點或在中國成立或營業地點位於中國但有關收入並非與有關成立或營業地點實際有關)支付的股息，惟只限於源自中國境內的股息，除非其根據適用的稅務條約可減免有關預扣稅。同樣地，如果該等投資者轉讓中國稅務居民企業股份所得的任何收入被視為源自中國境內賺取的收入，該等收入亦須繳付10%(或較低條約稅率)的中國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就有關識別源自中國收入的條文的詮釋存在不明確的方面。倘我們被視為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中國「居民企業」，我們就股份支付的股息或我們的外國股東(不包括個別自然人)因出售股份而可能獲得的收入可能被

風險因素

視為源自中國境內的收入而須繳付中國所得稅。倘我們須按照企業所得稅法的規定就派付予外國股東的股息預扣中國所得稅，或倘其須於轉讓股份時繳付中國所得稅，則其投資於我們股份的價值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美國與中國的貿易戰及限制與中國企業進行業務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發展，繼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

於業績記錄期，我們部分客戶位於海外市場。我們來自海外國家客戶的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16.0百萬元及人民幣18.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業績記錄期總收益的1.0%、6.4%及4.7%。最近，美國與中國的貿易關係加劇，美國政府已下令限制美國若干企業與中國公司進行業務。根據灼識諮詢，美國對中國商品徵收的關稅對乙醇生產行業影響非常有限。由於中國的乙醇生產成本高於美國及巴西，因此中國的乙醇出口量不到乙醇總產量的2%。乙醇的主要下游產品為白酒及乙醇燃料，其大多數乃於國內市場消費。我們的董事認為貿易戰並無且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概不保證中國乙醇下游產品的消耗是否會由國內市場轉移至海外市場，尤其是美國。倘轉移至美國等海外市場，且美國擴大業務限制範圍至涵蓋來自中國的乙醇產品，則可能轉而影響對中國乙醇生產設備的需求，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

與[編纂]及我們的股份有關的風險

無法保證我們股份的流通能力或價格穩定

我們的股份自2011年5月23日起於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並獲准買賣。我們已通知倫敦證券交易所計劃[編纂]，且我們的股東已在2020年4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批准[編纂]。待[編纂]後，[編纂]將於[編纂]生效。我們的股份過往於另類投資市場買賣的價格未必反映股份[編纂]後的表現。

我們的股份未必有活躍的[編纂]市場，股份的[編纂]亦可能大幅波動。[編纂]未必反映我們的股份於[編纂]完成後的交易價。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股份有活躍[編纂]市場，即使形成有關市場，並不保證可於[編纂]完成後得以維持，亦不保證股份市價不會跌至低於[編纂]。

風險因素

我們股份的[編纂]亦可能受(其中包括)下列因素影響而大幅波動：

- 全球及本地經濟狀況變動；
- 外幣匯率變動；
- 我們經營業績的波動；
- 公佈新投資、戰略聯盟或收購；
- 證券分析員修改我們或競爭對手的財務估計；
- 增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離任；
- 中國有關乙醇行業的新政策；及
- 影響我們或我們行業的整體市場狀況或其他事態發展。

此外，證券市場不時出現價格及交投量大幅波動的情況，導致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證券市價受到影響。因此，不論我們的經營表現或前景如何，股份投資者均可能面臨股份市價波動及股份價值下跌。

倘現有股東於[編纂]後出售其股份，則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承受下行壓力

我們的股份現時於另類投資市場上市及買賣，且於[編纂]後股份買賣將在另類投資市場[編纂]並[編纂]至聯交所。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緊隨[編纂]後或[編纂]後較短時間內現有股東不會出售任何股份。倘現有股東出售大量股份，或認為可能進行該等出售，則於[編纂]後，我們股份的價格可能大幅波動及下跌，閣下的投資可能招致損失。

風險因素

投資者可能難以在中國執行判決

我們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且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居於中國。因此，投資者可能難以將傳票送達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中國政府依據與外國有關確認及執行外國判決的協定及互惠原則確認並執行國外法庭的判決。中國並無與美國、英國、日本及許多其他國家就相互認可及執行法庭判決達成協定。因此，投資者在中國可能難以執行並無與中國訂立協定或無實施互惠原則的國家的法庭針對本公司或董事的任何判決。

日後我們未必就股份宣派股息

宣派股息由董事會建議作出，且任何股息的數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未來前景及董事會可能釐定為重要的其他因素。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股息」一段。我們無法保證日後將於何時、是否以及以何種形式派付股息。

主要股東的利益可能有別於我們其他股東的利益，且該等股東可能因主要股東的行動而處於不利地位

[編纂]完成後(不計及根據[編纂]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主要股東Tewin Capital及余先生將合共擁有我們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因此，我們的主要股東將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策略具有影響力，或能夠要求本集團按其意願執行企業行動。主要股東的利益有時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倘任何潛在利益衝突成為現實，我們的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余先生將根據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於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然而，倘出現有關利益衝突，概不保證我們的營運不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股份日後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或視為大量出售，可能對我們的股份的當時市價及我們未來的集資能力有不利影響

日後在公開市場大量出售或發行我們的股份或與我們的股份相關的其他證券，或視為可能進行該等出售或發行，我們股份的市價可能下跌。日後大量出售或視為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亦可能對我們日後能否在認為合適的時間按合適價格集資有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股東於本公司股本的權益或會於日後攤薄

我們可能於日後透過收購、與各方的合資企業及戰略合作夥伴(能夠為我們的業務增值)擴大我們的能力及業務。倘本公司發行新股份以為日後的收購、合資企業及戰略合作夥伴以及聯盟提供資金，我們可能於[編纂]後需要額外的權益資金且我們股東的權益將會攤薄。

行使[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的任何購股權以及據此配發及發行股份，亦將會導致我們股東的所有權比例減少。由於配發及發行該等額外股份後流通的已發行股份數目會增加，故亦會攤薄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授出[編纂]購股權計劃項下的額外購股權之成本將參考購股權授出當日的公平值於歸屬期間自我們的收益表中扣除。因此，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由於我們為澤西島公司，我們的股東可能難以保障其權益

我們為澤西島公司及我們的公司事務受澤西島公司法、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澤西島其他法律規管。有關保障少數股東權益的澤西島法律可能有別於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現存法律及判決先例。有關差別可能意味着我們的少數股東所得補償有別於彼等根據香港或其他司法權區法例應可享有的補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澤西島公司法概要」一節。

投資者不應倚賴並非載於本文件有關本集團或[編纂]的報章或其他媒體的任何資料

或會有若干新聞報刊登載有關本集團及[編纂]的若干報道，載有若干本文件並無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財務預測及其他資料。我們謹此向潛在投資者強調，我們不對報道或媒體所宣傳任何資料是否準確或完整承擔任何責任且相關資料並非來自本集團或經本集團授權。

我們對任何該等資料及相關假設是否妥當、準確、完整或可靠不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相關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衝突，我們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謹請[編纂]僅依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而不應倚賴任何其他資料。

風險因素

與本文件及其他來源中所作聲明有關的風險

本文件中有關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的事實及統計數據未必完全可靠

本文件所載若干與我們的營運並無直接關係的事實及統計數據(包括與中國乙醇行業有關者)乃源自或摘錄自多份政府機關及獨立第三方的刊物。然而，由於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聯屬人士、顧問或代表或任何其他參與[編纂]的各方並無獨立核實本文件所述事實及統計數據，該等資料在其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方面未必可靠，有關資料與其他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可能並不一致。

本公司、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聯屬人士、顧問或代表或任何其他參與[編纂]的各方對該等資料的完整性或準確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概不保證本文件所載的有關資料的編製標準或準確程度與其他刊物或司法權區可獲得的同類資料相同並可作比較。因此，不應過份倚賴本文件所載事實及統計數據。